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24-062

##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 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值为2023年公司净利润不低于5.00亿元，触发值为2023年公司净利润不低于4.00亿元（上述“净利润”指标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他激励事项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根据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643号），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的触发值。因此，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公司将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6,745,00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涉及全部激励对象共计258人。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存量数为0，自行终止。

## 二、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值为“以 2022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上述“净利润”指标为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剔除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根据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643 号），未达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因此，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公司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的 5,175,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涉及全部激励对象共计 59 人。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5,175,000 份，激励对象人数 59 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3日